

#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 注销金徽酒陇南灌装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拟注销金徽酒陇南灌装有限公司的议案》，决定注销全资子公司金徽酒陇南灌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徽灌装公司”），并授权经营层办理相关事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一、金徽灌装公司基本情况

金徽酒陇南灌装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12 月 10 日；住所：甘肃省陇南市徽县伏家镇；经营范围：白酒、饮料、水的灌装、包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注册资本为 3,000 万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金徽灌装公司经审计的总资产 8,813.83 万元、所有者权益 7,975.78 万元、负债总额 838.04 万元，2015 年度营业收入 921.21 万元、净利润 91.20 万元。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金徽灌装公司未经审计的总资产 8,426.49 万元、所有者权益 8,018.86 万元、负债总额 407.63 万元，2016 年 1-9 月营业收入 641.42 万元、净利润 43.08 万元。

### 二、注销全资子公司的原因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为了降低管理成本、整合业务资源、提高资产运营效率，公司决定注销金徽灌装公司。

### 三、注销全资子公司对公司的影响

注销完成后，金徽灌装公司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但不会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和盈利水平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未来战略发展规划，符合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

金徽灌装公司注销后，全部资产、债权债务、人员、业务由公司承担。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负责办理具体的清算、注销事宜，并积极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2月7日

#### ● 报备文件

1、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